

漢 英 對 照
中 國 文 體 舉 例

(漢 文 本)

Translations from Modern Chinese

(*Chinese Text*)

中國文體舉例

(漢文本)

公文公函節署照會申呈類

(一) 總稅務司詳稅務處文

詳爲按結送呈各關報運軍火清摺事、歷奉

劄開、飭由各關按結將中國官局並外洋官商所運軍火、暨憑監督紅函驗放之軍火軍裝、分別開具清摺、報由總稅務司彙齊申送、等因、曾於本年四月九日、將第二百十三結各關軍火清摺、備具第二二一四號呈文、送請

鑒查在案、茲據北海瓊海南寧梧州三水江門粵海潮海廈門閩海福海甌海浙海杭州蘇州江海鎮江金陵蕪湖九江江漢岳州長沙沙市宜昌重慶膠海東海津海秦王島山海安東大東溝哈爾濱

即滿洲里哈爾濱江關綏芬河

三姓愛琿延吉琿春龍州

蒙自思茅騰越九龍拱北四十四關稅務司、續將第二百十四結、自本年一月三

叶止中國官運軍火並外洋官商所運獵槍或防身作樣等槍彈、暨憑監督蓋用

關防紅函在本省往來調撥之軍火軍裝三項案由清摺、陸續詳報前來、總稅務

司查各關報運軍火、除大連一關、按結特具清摺、另行呈報、並亞東一關、因西藏

地方不靖、自二百五清摺尚未送到、一俟費送來京、再爲補送外、合將該四十四

關所具清摺二分、每分一百三十二件共二百六十四本、先行備文詳請

鈞處鑒查、並請將一分咨送

陸軍部備案可也、謹詳、

稅務督辦

中華民國三年七月六日

地字第三九號

(二) 稅務處飭總稅務司文

爲飭知事、准陸軍部咨開、准直隸朱巡按使卅一電稱、茲有八八式步槍肆拾伍桿、皮件刺刀全、子彈壹萬顆、由津運赴塘沽備用、等因、應咨行迅予飭關驗明該巡按使護照放行、等因、前來、查前項槍彈等件、應由津沽鈔關、於其報運時、驗與直隸巡按使護照相符、卽予放行、除分行外、相應飭知總稅務司、迅飭該關稅務司遵辦、此飭、

中華民國三年九月五日

利字第四六五號

(三) 稅務處飭總稅務司文

爲飭知事、據啟新洋灰公司稟稱、本公司機器製造洋灰缸磚水溝管房瓦等件、運售各埠、援照湖北織布等廠成案、無論運銷何處、祇完值百抽五正稅一道、沿

途概免重征、并豁免出口稅項、并啟新洋灰公司之貨、運赴各處銷售、持有此項分運執照呈驗、查無夾帶影射、應准一律加戳放行、曾經核准通咨各在案、迄今遵辦無異、惟查原刊此項分運執照、尙係舊式、不適於現今之用、特錄原案、酌定格式、重爲刊行、以合體制、茲備分運執照、呈請查核備案、并分別行知總稅務司各關監督、嗣後凡遇本公司此項分運執照、查明貨物相符、應卽放行、以免留難、等情、前來、查該公司所送改定運照式樣、本處核與原定成案征免辦法、尙屬相符、應准照行、除批示外、相應將原送運照式樣五十紙、飭行總稅務司、轉飭各關稅務司遵辦、此飭、附照式五十張

中華民國四年一月十一日

樂字第二九號

分 運 執 照

啓新洋灰有限公司

爲

給發分運執照事照得本公司機器製造洋灰缸磚水溝管房瓦等件運售各埠前
蒙今

大總統在前北洋大臣任內援照湖北織布等廠成案無論運銷何處祇完值百抽五正
稅一道沿途概免重征並豁免出口稅項咨請稅務大臣核准農工商部立案註冊
又於光緒三十三年九月二十三日奏准咨行前直隸總督楊轉飭并通咨各省督
撫飭知所屬各關卡釐局凡遇啓新洋灰公司之貨運赴各處銷售持有此項分運
執照呈驗查無夾帶影射應准一律加戳放行以符定章而免羈滯并於民國四年
一月四日稟蒙

財政部
稅務處
分別行知總稅務司各關監督稅務司暨財政廳轉飭各局卡各在案今據
商人 購得本公司 運至 地方銷售已在唐

山完納津關正稅一道合行發給分運執照凡經過各關局卡查明所運之貨與照
相符確係龍馬負太極圖商標其磚瓦等件礙難黏貼商標祇須與單開數目脗合
應即遵照定章查驗放行不得再行重征稅釐該商亦不得夾帶影射致干罰究須
至執照者

計開

中華民國 年 月

右照給商人

收執

限 日

日繳銷

(四)教育部咨國務院核議張東聖請設忠裔學校不若規定就學免費辦法文

中錄

華民國元年七月初一日政府公報

爲咨覆事、六月二十日、准

貴院片交、奉

大總統發下東三省義軍參謀長張東聖請於京津等路設立忠裔學校呈一件、應由貴部察核辦理、原件鈔送、此交等因、查原呈內稱、南中已設有忠裔院、專爲教養烈士後人、用意甚善、擬請仿照辦理、於京津等處、設立忠裔學校、收養爲國效死之遺孤、使其有所成就、等語、本部以爲忠裔家屬之住居、既非固定、其子弟之年歲、亦必參差、倘設立專校於一隅、不特散居四方者、就學爲難、卽學校之等級、勢亦不能確定、恐名稱雖立、而實效甚微、轉不如聽其就學於地方各學校、准免學費、以示優待、但褒獎忠裔之條件、與教育行政上之設施、本爲二事、所有忠裔就

學免費辦法、應由臨時稽勳局、於擬具褒卹忠裔章程時、明白規定、以昭劃一、爲此咨請

貴院察核、此咨

國務院、

(五)國立北京大學概略

本校二十五年紀念編印

弁言

本校自民國九年試行新組織後、大體雖無變動、而局部則不無時有改革、且各部細則、隨時擬訂、故四年以來、除呈部之簡章曾印行外、迄未編印詳細規程、非特校外詢取此項印刷品無以應、卽校務進行、亦以無成本之完全規程、殊感不便、本處近已着手編訂、惟限於人力、尙須稍待、方能蒞事、且規程須經評議會審查、始能發印、茲因本校二十五週年紀念之盛、特先編本概略印行、俾欲知本校

內容者、得先睹爲快、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二月十一日

總務處謹識

(六)國立北京大學校長布告

錄北京大學日刊第二二二號
民國十四年二月十四日出版

頃准山東教育廳函開、前准貴大學函送魯籍本預科生表、囑卽核補津貼空額等因、到廳、當由敝廳轉請省長公署核示在案、茲奉省署第五七五號指令內開、呈表均悉、查該校魯生曲雲臯、蔣致中等二十九名、卽經修業期滿、或休學離校、所遺津貼缺額、准以表列本科學生盧紹坤等二十五名遞補、至預科生、與省議會決議規定不合、所請應毋庸議、仰轉函知照、此令、等因、奉此、相應函復、卽希查照轉知爲荷、等因、到校、特此布告、

十四年二月十一日

(七)稅務處致總稅務司函

逕啟者、准全國水利局函稱、本局派令諮詢工程師方維因、往勘長江下游流速、茲據該工程師函稱、長江下游水道、近有重要之變遷、卽就江蘇南通縣狼山灣一段而論、沿江北岸、近關一深泓、則向來逼近北岸之漩流、或將漸趨於南、今須詳細考察、非由畢德孟譯音中泓起、至狼山灣止、逐加精測、未能確定等語、查此次本局特派該工程師測勘長江下游流速、其故有三、一以鎮江以下、江流日聞淤阻、冬寒水涸、航路每多障礙、一以江岸南漲北坍、歲無寧日、南通提議樁築江岸、以保衛沿江之田廬、一以導淮計畫、美工程師意主入江、若長江下游流速量不預爲測勘、恐一實行、值江淮並漲之時、淮無容納、江亦爲災、故諄囑該工程師、通盤計畫、然所恃以爲助者、僅從江淮水利測量局抽撥測繪生三人、遂致測量作業、難求密速、曠延時日、尤爲非計、聞滬關巡工司、原組設有測繪員一班、素稱完善、在其職務、本爲視察航路、所事尙不過繁、今特函商、擬請轉知總稅務司、轉

飭該巡工司戴樂爾君、卽派測繪員一班、會同本局所派方工程師、將長江下游、狼山灣起、至畢德孟中泓止、詳加測勘、以期周密、是否可行、乞卽轉問速復、等因、查該局請派海關所設測繪員一班、會同測勘前項水道、於航道亦不無裨益、能否照派、相應函達查照、從速見復、以憑轉復該局爲盼、順頌
日祉、

中華民國四年三月二日

信字第二百九十九號

(八)稅務處飭總稅務司文

爲飭知事、准財政部咨稱、據東三省運司電稱、亞細亞輪船起運第七批吉林官鹽四千四百三十石、重二百六十五萬八千斤、分裝一萬五千五百零七袋、七月十七日、由營開赴海參崴交卸、除填發護照外、請函知稅務處、電達營口綏芬各

關驗放等情、應咨請轉飭各關查驗護照相符、卽予放行、等因、前來、除咨復并分行外、相應飭行總稅務司、電飭各該關稅務司遵照驗放、此飭、

中華民國三年七月十七日

利字第二〇〇號

(九)稅務處劄行總稅務司文

本月二日、據總稅務司函稱、據江海關稅務司七月一日電稱、現有輪船由汕頭載來鹽斤三萬九千担、持有上海都督護照、經汕頭蓋印放行、本關已將該鹽扣留、候示辦理等語、當經本處咨行財政部核復、去後、旋准復稱、滬都督發給護照、由汕頭運來鹽斤三萬九千担、本部查無核准案據、惟據滬都督電稱、上海租界呈請借運閩鹽十萬包、批准給照起運、該棧雇輪由閩裝鹽二萬五千餘包、於前月底進口、請電飭上海關速放、經本部電咨兩淮鹽政總理查復核辦、准咨前因、

與滬都督所稱、是否一案、無從遙度、應俟查復後、再行知照、等因、茲又准財政部咨稱、准兩淮鹽政總理電復、請即電飭滬關發放、自應照准、咨行轉飭總稅務司、迅電江海關稅務司、將所扣閩鹽二萬五千餘包放行、等因、前來、相應飭行總稅務司查照、電飭江海關稅務司遵辦、並查明前項鹽斤、是否係屬一案、申報本處、以便轉咨財政部查核可也、此飭、

中華民國元年七月二十三日

處字第二八二九號

(十) 稅務處飭總稅務司文

爲飭行事、准財政部咨開、本部擬訂印花稅法罰金執行規則、業經呈奉

大總統批准辦理、應咨請查照、如遇有商鋪貨物單據、未經依法黏貼者、請即將收據逕行送交警察廳照章處罰、希轉飭所屬一體遵照、等因、前來、本處查印花稅法

罰金規則既經公布、自應切實遵守、嗣後各商鋪貨單、均應一律依法貼用印花、其有未經依法黏貼、希圖隱漏者、應即送交警察廳按章罰辦、以重國課、相應飭行總稅務司、轉飭各關稅務司遵照、此飭、

中華民國四年二月十七日

樂字第一八八號

(十二) 外交部致總稅務司函

逕啟者、本部與美國斯密沙寧院萬國交換書籍處、向有交換書籍之舉、茲據滬海道道尹詳稱、准駐滬美總領事函稱、現據斯密沙寧院代議院藏書樓請領中國海關所纂中外條約等件、一千九百零八年及中國海關特別編輯類、第二十號黃河紀略、一千九百零六年發行各書、如蒙檢賜此項書籍、當即代寄等語、理合備文詳請將該院所需中外條約等書、賜予寄下、以便轉送等因、查前開兩書、係由上海海關

造冊處編纂、向稱精核、茲美國議院藏書樓特來函索、足徵內容美備、海外知名、應請

飭知該處檢齊以上各書、逕交滬海道道尹、以便轉交美總領事代寄該院、並准免繳書價、以符中美兩國互換書籍之旨、至紉

公誼、特此函達、即希

查照辦理爲荷、此致、順頌

公綏、

外交部啟

中華民國四年十月十四日

(十二) 照抄義館節略

本使館奉本國政府通告內開、前者本國政府於五月二十六二十八等日、宣告之封鎖、自七月六日始推行及於歐特朗兜亞斯波里閩噶(斯特拉得比揚斯)

海綫以北、所有亞得里亞海面一切區域、各國商船在該海面者、因之不得航行於此綫之北、其有欲往屬於義大利及門的內哥羅、或現由二國占領之亞得里亞海面各口之船隻、可由海軍部或其委員發給通行證券、此項船隻、應先開往加黎波里口岸、經該處海軍官吏審查之後、即可發給通行證券、以便駛入亞得里亞海、其欲駛出封鎖區域之船隻、經取得出發口岸官吏免許狀之後、應先開至巴利口岸、再由該處發給出行證券、所有得有通行免許證券之船隻、在歐特郎兜亞斯波里閘噶封鎖綫前面、只能於日間航行、其在此綫鄰近停泊者、其停泊之處、去義國海岸之距離、不得在五里以外、以便該管之戰船從事臨檢、凡各國商船、在亞得里亞海面、得有出入通行證券者、其航行條例、應按一九一五年六月十三日八百九十九號勅諭、以及意國海軍官吏、按照各項情形、規定之船隻出入亞得里亞海各項條例、如有船隻違犯各項條例者、則皆視為違犯封鎖、

其船隻得以捕獲沒收、並按照現行規則、沒收其船中所載一切貨物各等因、奉此、相應奉達、即希查照爲荷、

中華民國四年九月十七日

(十二) 監督照會稅務司文

爲照會事、案准安東商務總會移開、政記公司經理張本政、買妥日本神緣丸小火輪一艘、更名寶利、在鴨綠江等通商口岸行駛營業、並填繪圖表、檢送賣證、請發執照等因、准此、本監督查該商購買小輪、照章報請執照、核與成案相符、自應准如所請、除俟查明再行呈請

省憲轉咨

交通部核發外、相應連同原送賣證、暨航線事項圖表各一紙、備文照會

貴稅務司、請煩查照、飭由理船廳前往查驗該小輪實在容量噸數船身尺寸汽